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ST 正平

公告编号：2025-097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12月11日、12月12日、12月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截止目前，公司2024年度非标审计意见事项尚未消除，如上述非标意见所涉事项在2025年度无法消除，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因审计范围受限等原因，公司2024年年报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因2024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存在违规担保情形，公司股票已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止目前，上述非标意见事项尚未消除。如上述非标意见所涉事项在2025年度无法消除，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预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关于债权人向法院申请对公司预重整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受理预重整申请的相关法律文书，即申请人的预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2025年三季报工作函所涉非标意见等重大事项尚无法核实，可能导致年审会计师无法对财务报表发表无保留意见，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风险。**根据公司对上交所关于公司2025年三季报有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内容，截止目前，年审会计师尚无法就外部借款利息、工程项目成本费用计量准确性和完整性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如截止2025年度财务报告日，年审会计师仍无法就上述事项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可能导致无法对财务报表发表无保留意见，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公司不排除存在其他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的可能性。截止目前，年审会计师无法确认是否还存在其他未披露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情形。因此，公司不排除存在上述情形的可能，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矿产资源开采能力不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格尔木生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光矿业”）取得了青海省自然资源厅颁发的《采矿许可证》。公司开采能力不足，矿产资源开发未来需大规模投入建设和运营，但公司目前无充足资金、人员及设备等于后续开采，矿产资源后续开采进展、能否产生收益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截止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72,376,698.55 元，其中因农民工专户保证金、诉讼冻结等受限的货币资金 30,284,838.37 元，资产负债率为 92.49%。受制于资金投入、市场环境、行业政策及外部环境、人员缺乏等多重因素影响，矿产资源后续开发进展、能否产生收益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业绩持续亏损。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62 亿元，归母净利润-4.84 亿元，扣非后的归母净利润-4.75 亿元；2025 年三季度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6.52 亿元，归母净利润-0.99 亿元，扣非后的归母净利润-1.90 亿元。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请投资者务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12 月 12 日、12 月 15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自查，并书面问询核实，截止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亦不存在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资产剥离、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截止目前，公司 2024 年度非标审计意见事项尚未消除，如上述非标意见所涉事项在 2025 年度无法消除，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因审计范围受限等原因，公司 2024 年年报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因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存在违规担保情形，公司股票已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止目前，上述非标意见事项尚未消除。如上述非标意见所涉事项在 2025 年度无法消除，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二）预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关于债权人向法院申请对公司预重整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受理预重整申请的相关法律文书，即申请人的预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三）2025 年三季报工作函所涉非标意见等重大事项尚无法核实，可能导致年审会计师无法对财务报表发表无保留意见，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风险

根据公司对上交所关于公司 2025 年三季报有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内容，截止目前，年审会计师尚无法就外部借款利息、工程项目成本费用计量准确性和完整性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如截止 2025 年度财务报告日，年审会计师仍无法就上述事项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可能导致无法对财务报表发表无保留意见，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四）公司不排除存在其他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的可能性

截止目前，年审会计师无法确认是否还存在其他未披露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情形。因此，公司不排除存在上述情形的可能，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五）公司矿产资源开采能力不足

公司全资子公司生光矿业取得了青海省自然资源厅颁发的《采矿许可证》。公司开采能力不足，矿产资源开发未来需大规模投入建设和运营，但公司目前无充足资金、人员及设备等于后续开采，矿产资源后续开采进展、能否产生收益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截止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72,376,698.55 元，其中因农民工专户保证金、诉讼冻结等受限的货币资金 30,284,838.37 元，资产负债率为 92.49%。受制于资金投入、市场环境、行业政策及外部环境、人员缺乏等多重因素影响，矿产资源后续开发进展、能否产生收益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六）公司业绩持续亏损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62 亿元，归母净利润-4.84 亿元，扣非后的归母净利润-4.75 亿元；2025 年三季度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6.52 亿元，归母净利润-0.99 亿元，扣非后的归母净利润-1.90 亿元。

四、董事会声明

除已披露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6 日